

## 2023 年 4 月 教 务 处 工 作 计 划

序号	工作内容	完成时间	责任领导	具体责任部门
1	督查 2023 年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工作进度	4.15 前	李 鸽	各学院
2	完成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基础调研工作	4.10 前	李 鸽	各学院
3	策划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内涵建设工作，组织 2023 年教师教学能力业务培训	4.30 前	李 鸽	
4	完成《关于制（修）订 2023 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》意见征求工作	4.30 前	李 鸽	各学院
5	组织 2023 年度单招第二次考试	4.8	桂金菊	
6	完成英语等级考试报名工作	4.20 前	桂金菊	各学院
7	完成免试认定师范生职业能力考核工作	4.9	桂金菊、黎斌	小学教育学院、学前教育学院
8	完成年度总学时的统计工作	4.15 前	桂金菊	各教研室
9	完成五年制中职转段考试工作	4.8	桂金菊、黎斌	
10	完成毕业设计系统的采购和毕业设计中期检查工作	4.30	黎斌	
11	组织 2023 年教师教学能力竞赛校赛	4.30 前	黎斌	
12	完成教材使用情况的备案报送工作	4.18 前	黎斌	
13	完成 2023 届毕业生身份（校内）复核工作	4.30 前	黎斌	
14	完成学校实验室安全自查自纠工作	4.20 前	黎斌	小学教育学院
15	学校交办的其他工作	4.30 前	李 鸽、桂金菊、黎斌	